**咸阳市中医医院感染性疾病楼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图竞争性谈判公告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咸阳市中医医院感染性疾病楼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图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西安市未央区太华路与凤城三路十字西南角禾旭四海中心1002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年04月25日 14时00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LGL-2023-ZC003

项目名称：咸阳市中医医院感染性疾病楼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图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1,00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咸阳市中医医院感染性疾病楼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图):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1-1 | 工程设计服务 | 设计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1,000,000.00 | - |

合同包预算金额：1,000,000.00元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2023-4-28 00:00:00 至 2023-5-27 00:00:00（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咸阳市中医医院感染性疾病楼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图)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6）《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7）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8）支持创新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咸阳市中医医院感染性疾病楼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图)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供应商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资质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资质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
 （3）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具有项目负责人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或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且在本单位注册；
 （4）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1年度完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4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2年4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8）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的书面声明。
 （9）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须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谈判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
 （10）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税收违法黑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网站截图加盖公章）；外省企业需提供在陕西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一体化平台入库证明（网站截图加盖公章）。
（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04月20日 至 2023年04月23日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

途径：西安市未央区太华路与凤城三路十字西南角禾旭四海中心1002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3年04月25日 14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未央区太华路与凤城三路十字西南角禾旭四海中心1002室。

**五、开启**

时间： 2023年04月25日 14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未央区太华路与凤城三路十字西南角禾旭四海中心1002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免费获取采购文件，潜在供应商在获取采购文件时，须携带供应商出具的对获取人的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原件以及获取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携带原件）。

2.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三原县中医医院（咸阳市中医医院）

地址：三原县丰原街18号

联系方式：029-3226634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正林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未央区太华路与凤城三路十字西南角禾旭四海中心1002室

联系方式：029-8754307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黄工

电话：029-87543079